

American International Group, Inc. (AIG) is a leading global insurance organization. Founded in 1919, today AIG member companies provide a wide range of property casualty insurance, life insurance, retirement products, and other financial services to customers in more than 80 countries and jurisdictions. These diverse offerings include products and services that help businesses and individuals protect their assets, manage risks and provide for retirement security. AIG's core businesses include Commercial Insurance and Consumer Insurance, as well as Other Operations. Commercial Insurance comprises two modules – Liability and Financial Lines, and Property and Special Risks. Consumer Insurance comprises four modules – Individual Retirement, Group Retirement, Life Insurance and Personal Insurance. AIG common stock is listed on the New York Stock Exchange and the Tokyo Stock Exchange.

AIG Insurance Hong Kong Limited is a wholly owned subsidiary of the American International Group Inc.

For additional information, please visit our websites at www.aig.com, www.aig.com.hk and www.aig.com/strategyupdate | YouTube: www.youtube.com/aig | Twitter: @AIGinsurance | LinkedIn: <http://www.linkedin.com/company/aig>.

AIG is the marketing name for the worldwide property-casualty, life and retirement, and general insurance operations of American International Group, Inc. For additional information, please visit our website at www.aig.com. All products and services are written or provided by subsidiaries or affiliates of American International Group, Inc. Products or services may not be available in all countries, and coverage is subject to actual policy language. Non-insurance products and services may be provided by independent third parties. Certain property-casualty coverages may be provided by a surplus lines insurer. Surplus lines insurers do not generally participate in state guaranty funds, and insureds are therefore not protected by such funds.

美國國際集團(AIG)為全球保險業界之翹楚。設立於1919年，其成員公司透過集團的全球性產物保險網絡，為80多個國家和地區的客戶提供廣泛的財產保險、人壽保險、退休產品及其他金融服務。這些多樣的產品及服務幫助企業和個人保護其資產、管理風險和提供退休保障。AIG的核心業務包括商業保險和個人保險以及其他業務。商業保險包括責任金融保險、以及財產和特殊風險兩大部分。個人保險包括個人退休、團體退休、人壽保險和個人保險四大部分。AIG的股票在紐約證券交易所及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

美亞保險香港有限公司為美國國際集團(AIG)成員。

本公司相關資料，詳列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aig.com>，或<http://www.aig.com.hk>。

如需更多資訊，請瀏覽 <http://www.aig.com/strategyupdate>

YouTube: www.youtube.com/aig | Twitter: @AIGinsurance

LinkedIn: <http://www.linkedin.com/company/aig>

AIG為美國國際集團之全球產物保險、壽險與退休險及保險營運之行銷品牌，有關進一步訊息，請造訪集團網站www.aig.com。美國國際集團的各項保險產品與服務係透過其子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但並非於所有國家皆有提供，且實際承保範圍應以保單條款為準。非保險之產品與服務可能由獨立第三方提供。特定財產傷害承保可能由其他保險公司提供，該類公司一般不參與國家擔保資金，因此受保人不受該資金保護。

This insurance plan is underwritten by AIG Insurance Hong Kong Limited
此保障計劃由美亞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承保



AIG Insurance Hong Kong Limited
46/F, One Island East, 18 Westlands Road,
Island East, Hong Kong

美亞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港島東華蘭路18號港島東中心46樓

CS Hotline 客戶服務熱線: (852)3666 7022

Fax 傳真: (852)2838 4180

Claims Hotline 索償查詢熱線: (852)3666 7090

Website 網址: www.aig.com.hk

E-mail 電郵地址: travelguard.hk@aig.com

This brochure provides only a summary of the policy benefits and does not constitute any part of the insurance contract. Coverage under the policy shall be subject to the terms, conditions and exclusions of the policy. A copy of policy is available from AIG Insurance Hong Kong Limited.

本單張僅提供保單摘要，並不構成保險合約的一部份。有關保單條款及不承保事項請參看保單條款及細則。如需要保單條款及細則，歡迎向美亞保險香港有限公司索取。

SF 03/2019



新華旅遊樂保險計劃

Sunflower TravelPlus Insurance Plan

保障特點

- 無年齡限制^{1,2}，並承保小童獨立旅遊
- 新增中國華南及澳門計劃，適合前往中國廣東省、廣西省、湖南省、福建省及澳門之14天或以下的旅程
- 各項保障不設自負額；提供24小時全球緊急支援服務
- 符合香港旅遊業議會建議「緊急醫療運送」³及「運返費用」³保障，並不設賠償限額²
- 保障一般傳染病（如人類豬型流感、禽流感、沙士、登革熱等）
- 保障因高山症引致之「緊急醫療援助」及「緊急醫療費用」
- 保障所有業餘活動（包括滑雪、激流、水肺潛水、笨豬跳、各項水上活動及空中活動等），毋須額外保費
- 意外保障延伸至出發前4小時內前往香港入境事務處及旅程完畢回港後4小時內直接由香港入境事務處返回日常住所或工作地點的期間

保障範圍

保障	最高賠償額（港幣）	
	環球	中國華南及澳門
1. 緊急醫療援助		
a. 緊急醫療運送 ³	不設限額 ²	不設限額 ²
b. 運返費用 ³	不設限額 ²	不設限額 ²
2. 緊急醫療費用		
a. 醫療費用	\$1,000,000	\$250,000
覆診費用	\$50,000	\$50,000
b. 緊急啓程 （包括在醫療費用內）	\$20,000	\$5,000
（環球計劃 - 2a及2b合共之最高賠償額為HK\$1,000,000） （中國華南及澳門計劃 - 2a及2b合共之最高賠償額為HK\$250,000）		
3. 人身意外保障 ¹		
a. 乘搭交通工具之意外	\$1,000,000	\$500,000
b. 其他意外	\$500,000	\$250,000
受保人年齡17歲以下或75歲以上，最高賠償額為HK\$150,000		
4. 行李及個人物品	\$10,000	\$3,000
每件、每對或每套之物件限額：	\$2,000	\$2,000
5. 行李延誤	\$500	不適用
6. 個人金錢及證件		
a. 遺失旅遊證件	\$10,000	\$3,000
b. 個人金錢	\$1,000	\$1,000
（環球計劃 - 6a及6b合共之最高賠償額為HK\$10,000） （中國華南及澳門計劃 - 6a及6b合共之最高賠償額為HK\$3,000）		
7. 旅程阻礙保障		
a. 取消旅程	\$20,000	\$5,000
b. 取消旅程衍生之手續費	不適用	\$50
c. 旅程中斷	\$20,000	\$5,000
(1) 提早結束旅程		
(2) 更改旅程		
(3) 強制隔離保障		
(4) 接駁交通工具－飛機誤點	\$1,000	\$500
8. 旅程延誤		
a. 旅程延誤	\$2,000	不適用
b. 旅程延誤引致取消旅程	\$1,000	不適用
9. 個人責任	\$1,000,000	\$1,000,000
10. 緊急醫療交通費津貼	\$1,000	\$500



1. 緊急醫療援助

a. 緊急醫療運送³

提供緊急醫療運送、協助安排交通和護理等服務，運送受保人到其他地方作適當治療

b. 運返費用³

安排運送其遺體或骨灰返回香港

主要不保事項包括

- 不在受保旅程中發生的意外或疾病

2. 緊急醫療費用

a. 醫療費用

賠償受保人在旅程中因生病或意外受傷而須接受合資格醫生治療、外科手術、住院服務的費用

- 覆診費用
賠償受保人回港後3個月內繼續治療的覆診費用，最高賠償額為HK\$50,000，並包括物理治療，最高賠償額為HK\$5,000，而註冊中醫及脊醫診治，每日每次最高HK\$200，最高賠償額為HK\$3,000

b. 緊急啟程

賠償受保人在旅程中身故、嚴重受傷或患上嚴重疾病，需要1名成年直系親屬前往或1名旅遊夥伴停留該地所引致之額外交通費及/或住宿費

主要不保事項包括

- 非必要之醫療、手術或住院、不必要之額外支出
- 受保人旅遊之目的為醫治疾病或受保人違反合格醫生之勸告出外旅遊
- 一切毋須由受保人支付及/或已包括於旅遊費用中的支出
- 未能提供合資格醫生之醫療報告及收據正本
- 不在受保旅程中發生的意外或疾病

3. 人身意外保障¹

保障受保人在旅遊期間遇上意外或恐怖襲擊引致：

- 三級燒傷；或
- 永久傷殘；或
- 意外身故

a. 乘搭交通工具之意外

若受保人因自費乘搭公共交通工具、或經旅行社安排乘搭交通工具時發生意外所致，最高賠償額為HK\$1,000,000（環球計劃）或HK\$500,000（中國華南及澳門計劃）

b. 其他意外

保障非第3a項所述之意外

主要不保事項包括

- 一切由疾病或病毒引致的損害

4. 行李及個人物品

賠償受保人行李、衣服及個人財物之意外遺失或損毀，最高賠償額為 HK\$10,000（環球計劃）或 HK\$3,000（中國華南及澳門計劃）。而每件或每對或每套之物件限額為HK\$2,000

主要不保事項包括

- 珠寶手飾或配件、手提電話（包括電子手帳電話及配件）、貨物或貨辦、食物、古董、易碎物品等
- 遺失後24小時內未有向當地警方報失

5. 行李延誤（只適用於環球計劃）

行李若因被誤送而延遲送達，以致受保人於抵達目的地10小時後仍未取得行李，將賠償購買必需品之實際費用，最高賠償額為HK\$500

主要不保事項包括

- 未能獲取公共交通工具機構書面證明延誤的時間及原因
- 以同一原因同時索償第4項「行李及個人物品」及第5項「行李延誤」

6. 個人金錢及證件

a. 遺失旅遊證件

賠償受保人因被偷竊、搶劫或爆竊而遺失旅遊證件及/或旅遊票之有關補領費用，及額外旅遊票及/或住宿費，最高賠償額為HK\$10,000（環球計劃）或 HK\$3,000（中國華南及澳門計劃）

b. 個人金錢

賠償受保人因意外遺失而引致現金、銀行鈔票、旅行支票及匯票之損失，最高賠償額為HK\$1,000

主要不保事項包括

- 電子貨幣、八達通、信用卡等
- 遺失後24小時內未有向當地警方報失

7. 旅程阻礙保障

a. 取消旅程

賠償受保人若因下列原因必須取消旅程，而不能退回之團費及/或交通費及/或住宿費：

- 出發前180日內，受保人、其直系親屬、密切商業夥伴或旅遊夥伴身故、嚴重受傷或患上嚴重疾病
- 出發前180日內，受保人收到傳票需出庭作證、當陪審員或被政府強制隔離
- 出發前1星期內，突然爆發公共交通工具機構員工罷工、目的地廣泛性爆發傳染病、暴動或民亂
- 出發前1星期內，受保人及/或旅遊夥伴之香港主要住所因火災、水淹或天然災害導致嚴重損毀

b. 取消旅程衍生之手續費（只適用於中國華南及澳門計劃）

賠償受保人若因香港天文台於旅行團出發時間前三小時內預測將會發出或已發出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八號或以上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而旅行社決定取消旅行團，因而收取有關之手續費用

c. 旅程中斷

(1) 提早結束旅程

賠償受保人啟程後因下列原因必須提早結束旅程，不能退回之未享用的團費及/或交通費及/或住宿費及/或額外旅遊票及/或住宿費：

- 受保人或於香港居住的密切商業夥伴遭遇騎劫
- 受保人、其直系親屬、密切商業夥伴或旅遊夥伴身故、嚴重受傷、患上嚴重疾病
- 目的地突然爆發公共交通工具機構員工罷工、暴動或民亂、天然災害或廣泛性爆發傳染病

(2) 更改旅程

賠償受保人啟程後，目的地因下列原因必須更改旅程，引致額外之旅遊票及/或住宿費：

- 突然爆發公共交通工具機構員工罷工、暴動或民亂、惡劣天氣、天然災害或廣泛性爆發傳染病

(3) 強制隔離保障

賠償受保人因被懷疑患上大流行病而被強制隔離，其不能退回之未享用的團費及/或住宿費

(4) 接駁交通工具誤點

賠償受保人因之前飛機延誤而導致額外交通費用

主要不保事項包括

- 已獲其他保險單、政府、酒店、航空公司及其他航運機構或旅行社賠償之損失
- 有關旅行社、航運公司及有關機構清盤或倒閉所引致之損失
- 經濟問題或因延誤不願成行
- 未能盡早通知航運機構及旅行社有關取消及提早結束旅程
- 第7b項「取消旅程衍生之手續費」只有在保單發出日期及時間前並未發出或預測將會發出任何該等信號才會有效
- 若受保人已開始其受保旅程，第7a項「取消旅程」及第7b項「取消旅程衍生之手續費」保障便不再生效
- 以同一原因同時索償第7c(1)項「提早結束旅程」、第7c(2)項「更改旅程」、第7c(4)項「接駁交通工具誤點」及第8項「旅程延誤」

8. 旅程延誤（只適用於環球計劃）

受保人只可索償下列 a 或 b 其中一項

- a. 若因惡劣天氣、天然災害、機件故障、騎劫或所乘之公共交通工具機構員工罷工而導致旅程延誤，就首滿5小時的延誤賠償HK\$250，而其後每滿10小時賠償HK\$500，最高賠償額為HK\$2,000
或
- b. 於辦理登記手續後延誤超過10小時，將賠償受保人因決定取消旅程而不能退回之旅費，最高賠償額為HK\$1,000

主要不保事項包括

- 未能獲取公共交通工具機構書面證明其延誤時間及原因
- 因受保人遲到機場或碼頭
- 受保人最終未有登上有關公共交通工具機構所安排之首班接替交通工具
- 以同一原因同時索償第7c(2)「更改旅程」、第7c(4)項「接駁交通工具誤點」及第8項「旅程延誤」

9. 個人責任

保障受保人因疏忽導致他人身故、身體損傷或財物損失而負上法律責任。但並不保障因駕駛或租用汽車、飛機、船隻及任何水上機動遊戲而引致之個人責任

主要不保事項包括

- 僱主責任、契約責任或受保人家庭成員人身傷亡或財物損失
- 屬於受保人或由受保人看管的財產所引致的責任
- 由於擁有或使用汽車、飛機、輪船、動物、槍械或類似的軍火所引起的責任

10. 緊急醫療交通費津貼

賠償於海外到醫院就醫的交通費用及海外住院後返回香港由香港機場返回日常住所的交通費用

適用於所有保障項目的主要不保事項包括

- 戰爭、內戰、敵侵、叛亂、革命、運用軍事力量、篡奪政府或軍權
- 任何賽車活動、比賽、職業運動或參與可賺取收入或報酬的運動
- 自殺、企圖自殺、故意自我傷害、自我暴露於非必要的危險狀況
- 任何投保前已存在之疾病或損傷（不論受保人知道與否）
- 分娩、懷孕；精神病、睡眠或精神失調、精神錯亂；酗酒及濫用藥物
- 已由其他保險單或其他渠道獲得賠償的損失（第3項「人身意外保障」及第8項「旅程延誤」除外）
- 所有持中華人民共和國護照前往或在中國大陸境內之人士，惟同時擁有其他國家所簽發的法定文件證明為該地合法居民者除外
- 因恐怖襲擊所引致的損失（第1項「緊急醫療援助」、第2項「緊急醫療費用」及第3項「人身意外保障」除外）
- 已經計劃或實際在、前往或途經古巴、伊朗、敘利亞、蘇丹、北韓、或克里米亞地區的旅程直接或間接地所引致的任何損失、損害、受損或法律責任
- 由古巴、伊朗、敘利亞、蘇丹、北韓、或克里米亞地區居民所引致或蒙受的任何索償、損失、損害、受損或法律責任
- 任何受保項目、索償或保障條款導致美亞保險香港有限公司、其母公司或其最終控制實體遭受因制裁法律或規例引致的刑罰

重要事項

- 環球計劃保障期最長為182日，中國華南及澳門計劃保障期最長為14日
- 若投保環球計劃，其旅程的起點或行程不包括香港，行程必須於香港安排及付款。如投保中國華南及澳門計劃，行程必須於香港出發
- 如旅程在無可避免之情況下延期，保障期將自動延長最多10日
- 保單發出後，不可取消保單及退還保費
- 若受保人年齡為75歲以上，在任何情況下，最高賠償額為各項保障之50%，而第3項「人身意外保障」最高賠償額為HK\$150,000
- 若受保人在同一次旅遊中購買多於一份由美亞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承保的自購綜合旅遊保險，本公司只會根據較高賠償額的一份保單作出賠償
- 此保險並非一份全險保險，保障只限於上述列明的承保範圍。其他未有包括於承保範圍內的及列明在不保事項的，皆不會受保

註

- ¹ 若受保人年齡為17歲以下或75歲以上，第3項「人身意外保障」之最高賠償額為HK\$150,000
- ² 若受保人年齡為75歲以上，在任何情況下，最高賠償額為各項保障之50%
- ³ 屆時請致電AIG Travel國際支援熱線(852) 3516 8699以作出有關安排

問與答

1. 「環球計劃」和「中國華南及澳門計劃」有什麼分別？

答：環球計劃適用於所有團種（6個不保國家除外）；中國華南及澳門計劃只適用於廣東省、廣西省、湖南省、福建省及/或澳門內之團種。跨越廣東省、廣西省、湖南省、福建省及/或澳門之團種請購買環球計劃。

2. 到達目的地後可否延長保障期？

答：可以，只要於保障期結束前向新華旅遊提出即可。環球計劃保障期最長為182日，中國華南及澳門計劃保障期最長為14日。

3. 投保家庭計劃的同行小童數目及年齡有什麼限制？

答：家庭計劃最多可包括2名16歲或以下的同行小童。

4. 如在最後1日因航機延誤以致需多留當地1日，該日是否要買保險？

答：不需要。若旅程在無可避免之情況下延期，保障期將自動延長最多10日。

5. 若在旅程期間生病但沒有在當地就診，可否回港後就醫而索償覆診費用？中醫診治費用會否獲得賠償？

答：受保人必須先在旅程中接受當地合資格醫生治療，才可於回港後申請索償醫療費及3個月內的覆診費用賠償。而覆診包括註冊西醫、物理治療、中醫及脊醫費用。物理治療最高賠償額為HK\$5,000，中醫及脊醫診治，每日每次最高HK\$200，最高賠償額為HK\$3,000。

6. 如已購買兩份由不同保險公司承保的旅遊保險，可否因同一個案而向兩間保險公司索償？

答：除了第3項「人身意外保障」及第8項「旅程延誤」外，如已由其他保險單獲得全數賠償的損失均不會獲得賠償。如其他保險單未能提供全數賠償，則可向本公司申請索償不超過保障金額之餘數。

下載保單文件



此計劃由美亞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承保。

本小冊子僅提供保單摘要，有關保單承保範圍及不保事項將詳列於保單。

環球計劃保費表（港幣）

保障期	個人計劃	家庭計劃
1日	\$124	\$349
2日	\$145	\$407
3日	\$187	\$523
4日	\$228	\$637
5日	\$260	\$727
6日	\$285	\$798
7日	\$334	\$935
8日	\$375	\$1,051
9日	\$381	\$1,067
10日	\$421	\$1,179
11日	\$457	\$1,278
12日	\$502	\$1,403
13-15日	\$537	\$1,503
16-19日	\$578	\$1,618
20-23日	\$642	\$1,801
24-25日	\$695	\$1,947
26-28日	\$749	\$2,098
29-31日	\$776	\$2,171
每增1日	\$25	\$70

環球計劃適用於任何海外旅程

家庭計劃包括合法夫婦及最多2名16歲或以下小童，年齡由出發日計

中國華南及澳門計劃保費表（港幣）

保障期	個人計劃	家庭計劃
1日	\$32	\$90
2日	\$53	\$147
3日	\$78	\$218
4日	\$95	\$266
5日	\$124	\$349
6日	\$145	\$405
7日	\$167	\$469
8日	\$190	\$532
9日	\$213	\$596
10日	\$235	\$660
11日	\$259	\$724
12日	\$282	\$788
13日	\$327	\$915
14日	\$327	\$915

中國華南及澳門計劃只適用於不超過14日之廣東省、廣西省、湖南省、福建省及/或澳門旅程
家庭計劃包括合法夫婦及最多2名16歲或以下小童，年齡由出發日計